



##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河生物	股票代码	0026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一新		
电话	0471-8524005		
传真	0471-8524039		
电子信箱	jnhb@jnhb.com.cn		

##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0,766,094.22	336,840,824.22	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228,228.37	45,007,276.33	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259,444.08	43,517,763.96	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996,296.22	84,971,786.66	-68.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1	9.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1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5%	5.18%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29,532,616.50	1,016,873,534.20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1,920,662.73	900,576,939.83	2.37%

###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77%	86,626,840	86,626,840		0
陈牡丹	境内自然人	2.93%	6,385,778	6,385,778		0
路霞巍	境内自然人	1.40%	3,059,858	3,059,858		0
内蒙古吉利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2,910,114	0		0
李福忠	境内自然人	1.26%	2,749,786	2,749,786		0
谢晋贤	境内自然人	1.08%	2,352,000	1,764,000		0
王宝军	境内自然人	1.01%	2,190,572	2,190,572		0
杨宇辉	境内自然人	0.92%	2,000,000	0		0
朱亚珍	境内自然人	0.83%	1,800,000	0	冻结	1,800,000
李维奇	境内自然人	0.74%	1,606,190	1,606,190		0

前十名股东中,王东晓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李福忠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陈牡丹女士为王东晓先生配偶,路霞巍先生为陈牡丹女士之弟,李福忠先生之配偶为陈牡丹女士之妹,王志军先生为王东晓先生和陈牡丹女士之子,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大力推行“安全生产、质量管理、控保治理、节能降耗、技术创新和精细化管理”工作,完成了募投项目的生产适应性改造和美国审计工作,包括年产10,000吨高效同用金霉素项目和产品原有金霉素生产线第六次顺利通过美国食品与药品监督管理局(FDA)的现场检查验收。公司设立了内蒙古金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由其实施的“污水处理一期工程”进展顺利,已于72个月的时间竣工并投入运行。公司在“市场拓展、生产工艺技术的突破、科技提升和节能降耗”等几大方面,均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60,766,094.2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22.8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38%。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6,050.43万元,同比增加7.24%,其中药物饲料添加剂类主营业务收入32,866.05万元,同比增加4.34%,占主营业务收入的19.17%;淀粉、副产物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184.38万元,同比增加108.36%,占主营业务收入的8.83%。报告期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787.07万元,同比增加16.61%,占主营业务收入29.92%;国外市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5,263.36万元,同比增加3.69%,占主营业务收入70.08%。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36.69%,比上年同期增长1.62个百分点,其中药物饲料添加剂的毛利率为41.49%,同比增长4.80个百分点,淀粉、副产品的毛利率为-12.79%,同比减少14.08个百分点。报告期内,金霉素市场需求总体稳定,外销市场中国内市场需求增强,外销收入总体较上年同期增长3.69%;内销市场由于下游饲料行业和养殖业低迷,市场竞争加剧,公司积极调整国内营销战略,稳定市场价格,加大营销力度,内销收入总体与上年持平。本报告期,生产工艺的创新和技术改造降低了原材料的消耗水平,尤其是10,000吨/年高效同用金霉素募投项目的建成,新的车间投入使用,先进的设备,更加优化的工艺参数,使生产成本进一步降低,曾用药物饲料添加剂的毛利率水平较上年同期有所提高。

报告期内,淀粉产品产能扩大,淀粉、副产物产量比上年有所增加,销量也有所增加,各副产品的下游行业不同,需求不同,价格有所波动,销售价格总体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由于主原料玉米价格走低,毛利率水平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提升,现金流量净额2,699.63万元,同比减少68.23%,本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8.33%,公司主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但部分客户延迟付款,销售回款情况略逊于上年同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923.88万元,同比减少77.76%,本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投资支出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534.73万元,同比增加26.95%,本期股东分红支付减少。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4年2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并实施“污水处理二期工程”的议案。设立一个“专门”处理污水的公司,以便节约污水处理成本,提高公司环保问题处理能力,保障企业的可持续发展,为企业后续新项目新业务的展开打下良好基础。该公司名称为内蒙古金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670万元,出资比例67%。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东晓  
2014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4-040】

##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7月18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7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东晓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以现场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39)。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6票,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交易均不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东晓先生、李福忠先生和王志军先生依法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和明确的同意意见。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4)。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报告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14年8月26日下午14:30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44)。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4-041】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7月18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7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东晓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出席会议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以现场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39)。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交易均不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东晓先生、李福忠先生和王志军先生依法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和明确的同意意见。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4)。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报告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14年8月26日下午14:30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44)。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4-041】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7月18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7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东晓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以现场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39)。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6票,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交易均不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东晓先生、李福忠先生和王志军先生依法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和明确的同意意见。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4)。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报告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14年8月26日下午14:30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44)。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4-041】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7月18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7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东晓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以现场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39)。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6票,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交易均不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东晓先生、李福忠先生和王志军先生依法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和明确的同意意见。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4)。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报告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14年8月26日下午14:30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44)。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4-041】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7月18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7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东晓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以现场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39)。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6票,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交易均不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东晓先生、李福忠先生和王志军先生依法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和明确的同意意见。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14年7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拟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4)。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报告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14年8月26日下午14:30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14-044)。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28日